



臺北市104學年度
個案輔導評量
書面審查會議

105. 2. 24 (三)

會議議程

» 報告事項

1. 書面審查初步結果
2. 各組說明審查學校與教師情形

» 提案討論

1. 確認入校訪評學校/時間
2. 未通過教師輔導方式
3. 書面審查意見呈現方式討論

» 臨時動議



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—書面審查初步結果

- » 需入校訪評 (學校通過教師未達八成)
- » 學校自行輔導 (學校通過教師本身未通過)
- » 表現優良教師 (由四組挑選)



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—確認入校訪評學校/時間

日期	學校	訪評委員	輔導小組
4/19 (二) 下午	00國中	洪儷瑜教授	純菁
		朱靜嫻理事長	業群
5/3 (二) 下午	00國中	洪儷瑜教授	純菁
		陳誠亮教授	慶順
5/4 (三) 下午	00國中	洪儷瑜教授	純菁
		郭馨美理事 事	芳玫

提案討論—未通過教師輔導方式

» 關於未通過教師由學校自行輔導需要給予學校具體意見或方式？

1. 通過指標數目
2. 整體優點
3. 整體待改進(未通過)

臨時動議

» 3月中訪評前提供資料(E-mail)：

1. 教師優缺點

2. 個案輔導評量自我檢核表2份(老師/書審者)

3. 個案IEP

4. 當天訪評學校個案分配

4. 訪評報告格式(簽名欄)

報告完畢